

债券代码：175148.SH
175828.SH

债券名称：20 科创 01
21 科创 K1

上海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 2021-3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1 年 10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一、核准及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1948 号）批准，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成功发行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并由国泰君安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成功发行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并由国泰君安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

二、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代码	175148.SH
债券简称	20 科创 01
发行规模	10 亿元
债券余额	10 亿元
票面利率	3.20%
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和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行权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行权。
计息期限	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
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17 日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9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债券代码	175828.SH
债券简称	21 科创 K1
发行规模	5 亿元
债券余额	5 亿元
票面利率	3.68%
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债券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和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行权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行权。
计息期限	2021 年 3 月 5 日至 2024 年 3 月 4 日

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5 日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本次临时受托报告重大事项为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沪府任[2021]139 号”，“沪国资党委[2021]245 号”文件《关于傅红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傅红岩同志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免去沈伟国同志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职务。

傅红岩，男，1968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生学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浦东新区财政局副局长，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浦东新区审计局局长、党组书记，浦东新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浦东科创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

截至《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变更的公告》出具之日，傅红岩同志未持有公司股份或债券。

（二）影响分析

- 1、本次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2、本次人事变动未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
- 3、本次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变更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国泰君安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督促发行人做好

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

国泰君安证券将持续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梁、赵彪

联系电话：021-38677323、021-38032199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第 2021-3 号）》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1 日